

台灣「慕容美」著

# 天 狼 星

(三)



# 天教堂

顏家訛經



〔台湾〕慕容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 〔湘〕新登字 002 号

天杀星 (二) 慕容美著 责任编辑：李渔村

## 天杀星 (二)

慕容美著

责任编辑：李渔村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码 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

1993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0.25 插页：2

字数：221,000 印数：1—15,000

第三禁書 ISBN7-5404-1059-0 四共社全  
I·850 定价：5.00 元

# 天縱星

## 第二集目次

第十四章	人为财死	317
第十五章	百闪流星	353
第十六章	寂寞江湖	382
第十七章	玄之又玄	407
第十八章	买醉玄机	433
第十九章	三大护法	462
第二十章	高人一筹	505
第二十一章	黄金万两	544
第二十二章	六神无主	582
第二十三章	衡情度势	612

## 第十四章 人为财死

如意嫂是个有决心的女人。

她从没有许过愿。

因为她不必许愿。

她想要什么，就能得到什么，即使她自己能力不够，也自会有那些臭男人为她效劳。

但在这不久之前，她却许下两个心愿。

第一，她将来一定要那个天杀星死在她手中。

第二，她要找回另一个一万两黄金。

现在，她的第二个心愿，已离完成不远了。

她估计棺材中的那一大堆财宝，总值当在一万五千两左右，但是这堆财宝属于三个人所共有，照份均摊，她只能获得五千两左右。不过，日子还长，第一宗买卖就有这样的成绩，她已经相当满意。

就在这时候，一阵风吹来，大门忽然悄悄开启，一名俊秀的青年含笑走了进来。

如意嫂春风满面的迎上去，低声关切的道：“怎么去了这样久？”

那青年没有答话，一把将她搂住，狠狠的亲了一个嘴，然后才低声反问道：“收获不坏吧？”

如意嫂轻嗯着点点头，跟着仰起面孔道：“那边情形怎么样？”

那青年道：“看上去还算安静，只是老家伙始终未见露面。”

如意嫂道：“那么谁在堂中负责接待客人？”

那青年道：“那两名清客。”

如意嫂想了想道：“这次城中到的贺客不少，里面上上下下忙着张罗布置，或许尚未有人发现库房那边出了事也不一定。”

那青年笑道：“如果老家伙仍然蒙在鼓中，我猜想老家伙此刻定躲在后面睡大觉。”

如意嫂头一摇，笑道：“你猜错了！”

那青年道：“你怎么知道我猜错了？”

如意嫂笑道：“我当然知道，你如果不相信，我们可以打赌。”

那青年道：“你赌什么？”

如意嫂笑道：“服药！”

那青年愣了一下道：“服药？”

如意嫂笑道：“你相信不相信？”

那青年忽然露出怀疑的神气道：“这么说来，你早上那番话，全是骗我的了？”

如意嫂笑道：“我什么时候骗过你？”

那青年道：“假使你早上说的是真话，老家伙昨夜一点也没有占到你的便宜，他今天为什么要服药？”

如意嫂忽然笑着伸出一双手。

那是一双非常美丽的手——白皙而细腻，修短合度，柔

若无骨，如同一块璧玉琢磨出来的一般。

她以一个美妙的姿式，将手背一直送去那青年的鼻端下：

那青年一时之间虽然没弄懂她突然伸出一双手的用意，但仍禁不住这种诱惑，就势俯首在手背上亲了一下。

如意嫂瞟了他一眼道：“闻到了没有？”

那青年微怔道：“闻什么？”

如意嫂笑道：“你闻闻我这双手上，是什么气味。”

那青年只好重新闻了一下，抬头说道：“皂荚味很重。”

如意嫂笑道：“你手上有没有皂荚味？”

那青年道：“没有。”

如意嫂笑道：“为什么没有？”

那青年道：“因为我今天没用皂荚洗手。”

如意嫂笑道：“而我今天早上却拿皂荚将这双手洗了三遍。”

那青年道：“为什么要洗这么多遍？”

如意嫂又瞟了他一眼道：“你说呢？”

青年双眸微微一转，马上会过意来。

如意嫂撒娇似的将脸颊贴过去道：“现在明白了没有？我有没有骗你？你以后若是再象这样子不相信我的话——”

那青年双目中忽然升起一股火焰。

那股火焰在慢慢燃烧。

他突然将她一把抱起，向一列棺木后面走去。

像城中其他的客栈一样，万福客栈中的客人，也是住得满满的。

百媚仙子主婢终于在第三进院落，找着了申无害要她们找的人：受伤的十方罗汉，以及一大群丐帮弟子！

主婢三人马上明白了这位天杀星的用意。

她们知道那位天杀星要她们这样做，共有两层用意：一是为了她们主婢的安全，其次则是为了那样对受伤的十方罗汉也好有个照应。

只是还有一件事，她们主婢始终弄不明白，就是申无害为什么要忽然放走那个姓麻的？

没想到这个她们主婢怎么也想不透的问题，十方罗汉想也没有想就给破解了。

他笑着反问道：“这姓麻的被放走之后，你们以为这厮还敢不敢再回剑王宫？”

百媚仙子想了想道：“恐怕不敢。”

十方罗汉笑道：“这不就得了。姓麻的这厮，在今天的剑王宫中，无疑已是第一号大红人，他所知道的秘密，无疑亦较别人为多，同样的，他对那位剑王的脾气，也应该比别人更为清楚。如果这厮因为无颜回宫，或是心虚不敢回宫，姓薛的为了不使宫中的秘密，以及这一次侵犯你们主婢的丑行外泄，他除了不会放过你们主婢之外，同时必然也不会轻易放过这厮。”

这位受伤的丐邦主又笑了一下，接下去说道：“这样一来，姓薛的等于在无形之中，失去了一个得力的帮手，而多了一个头痛的对手。你们想想吧，我们那位申老弟台他有什么理由不放这厮一条生路？我早就说过，我们这位弟台的算盘精得很！”

百媚仙子听得不住的点头。

但两个丫头似乎仍不服气。

小莺抢着说道：“就算他放过姓麻的放得有理，可是，他又为什么要我们去喝那个罗老头儿的寿酒呢？难道他要我们去喝罗老头儿的寿酒，而且要我们寿礼送得愈厚愈好，也有他的道理不成？”

十方罗汉点点头道：“是的，你丫头问得不错，关于这一点，的确连我老要饭的，也觉得有点莫测高深……”

两个丫头像是打了一场胜仗，脸上一齐露出了得意的笑容。

小凤接着道：“所以——”

十方罗汉头一摇，道：“你们两个丫头莫得意，我要饭的并非是未卜先知的神仙，并不能将每件事都看得清清楚楚，但有一件事，我们可不要忘记。”

小凤道：“什么事？”

十方罗汉轻轻叹了口气，说道：“那就是，如果没有这位天杀星，今天你们主婢三人，以及我老要饭的，即使想喝这一顿酒，也势必无法喝到，一个人，可以不信任任何人，但绝不应怀疑他的救命恩人……”

跟往年一样，这次承办寿席的两家酒楼，仍是城中的状元楼和富贵阁。

只有一点与往年不同。

往年的贺客，只须送过了寿礼，拜过了寿堂，便可在上述两处任择一处入席。

但今年却有了分别。

贺客们在离开寿堂时，每个人都领得一份红条签，上面

注明的入席地点，有的是状元楼，有的是富贵阁。

为什么要有这种分别呢？

那是罗七爷回府之后，临时想出的一个主意。

他认为禹金旗的看法是对的，贼人必然杂在贺客之中，否则应该不会有这种巧合，在他的寿期前夕，竟然出了窃案！

可是，贺客如此之多，要怎样去识别呢？

他以为第一步得先将范围缩小。

事实上绝不会每个人都有嫌疑，他也无法做到对每一个人都加以跟踪监视。

所以，他初步先将客人分成两大部分，没有嫌疑的客人，一律住在状元楼。来自黑道上的人物，或是他没见过的生面孔，则全部安顿在富贵阁。这样，他便可以集中府里人力，来对付有嫌疑的这一部份客人，从事查察。

这一次如果不是因为出了窃案，这位剑王的舅大爷一定会将这次七十大寿引为毕生之光荣，因为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在芸芸贺客之中，竟一下出现了两位大掌门人。

尤其难得的是那位丐帮帮主，身上还带着创伤，居然也赶来了。

这位舅大爷兴奋之余，竟忘了府中人手有限，一下就派出两名武师，以作为这位大掌门人的接待专使。

两名武师，一姓余，一姓宋，都是过去剑王宫中的红衣剑士，身份相当不低。

他吩咐两人散席后，不必忙着赶回来，可陪着跟去万福客栈，一直守护到这两位大掌门人上路为止。

两名武师奉命唯谨之余，也觉得能有机会接近这两位名

派掌门人，是他们这一生中，最大的一桩荣耀事。

人一高兴，就像喝醉了酒一样，最容易犯的毛病便是话多。

所以，在前往状元楼的路上，两名武师不待十方罗汉拿话套问，就自动献殷勤，将府中失窃的事情，抢着说了出来。

至此，小凤和小莺两个丫头，方始口服，明白了那位天杀星要他们来喝这顿寿酒，原来并不是毫无意义之举。

就拿现在来说，他们送出了两分礼，换来的除了一顿吃喝不算，还有便是拿钱也买不着的太平，这有什么划不来呢？

不过，这也同时引起了两个丫头的疑心。

这位天杀星每到一处地方，似乎什么事都瞒不了他，他又怎么会知道罗府昨夜发生了窃案的事情呢？

这件窃案会不会是他这位天杀星的杰作呢？

不只两个丫头有这种猜想，就是百媚仙子和十方罗汉，也禁不住生出同样的怀疑。

同时，不管这件案子与天杀星有无关系，十方罗汉都准备今天多喝几杯酒，因为听到这个罗老头儿被人偷了，实在是一件痛快事。

虽然做主人的将客人分成了两个等级，但对于心无介蒂的客人来说，实际上并无什么分别。

因为两处的酒席办得都不错。

一个人如果已经送了礼，而放弃这一顿酒不喝，实在是个傻瓜。

有没有这样的傻瓜呢？

有！

不多。

一个。

他的名字叫梁天佑。

这位咸阳三友镖局的少东，他送的礼不比别人薄，但现在却蹲在一块棺材板上啃馒头。

馒头是冷的，冷得发硬，硬得像皮革。

但他却啃得津津有味。

因为这个冷馒头上有着一股淡淡的皂莢味，这一股淡淡的皂莢味，几乎比满席山珍海味更能引起他的食欲。

其实，就是没有这个馒头，他也不会感到饥饿的。

只要有这女人在身边，就是三天不吃东西，他也不会在乎，在这女人身上，他自会为饥渴找到满足。

如意嫂一直没有离开过他的身边。

他蹲着。

她躺着。

紧挨在他的身边躺着。

她看上去似乎显得有点儿疲累。其实，她这时根本就没有一点点儿疲累的感觉。

她所以要装出一副疲累的样子，正是她用以博取男人欢心的手段之一。

因为她知道没有一个男人愿意看到自己的精力不如一个女人，尤其是在两情缱绻之后。

这些小地方，她非常留意。

她将男人分门别类，归纳得很清楚，她认为一个女人在

应付一个男人时，就如同医生对待病家一样，什么病下什么药，方子绝不能开错。

一般女人所最易犯的毛病，就是将所有的男人，都看成一个样子。

以为男人都是一個调调儿，都是饿鬼，都是色狼，都是不折不扣的贱骨头，只要在某方面获得了满足，就是铁打的金钢，也会化作绕指柔。

大致上说来，这是不错的。

因为男人的确都是这个调调儿。但是，却很少有一个女人懂得如何才能使一个男人获得真正的满足。

如意嫂懂得。

她在这方面，从没有开错一张药方。

她知道男人在女人身上为了达到同一目的，并非个个都是饿鬼或色狼，有的男人固然喜欢“不费吹灰之力”，但也有人喜欢“半推半就”或者是“强而后可”的女人，如果应付不当，对方的感觉，往往不是“不够意思”就是“索然无味”！

如意嫂从不会使一个男人感觉“不够意思”或是“索然无味”。

因为她不是一味的放荡或是一味的矜持，她只是在该放荡的时候才放荡，在需要矜持的时候，她也照样会矜持。

她过去对付金陵公子，便是一个最好的例子。

那位身世显赫的大公子，苦苦追求了她达八个月之久，连她一根汗毛都没有碰到，但却始终对她奉若神明，当时她如果觉得对方“其情可悯”，而让对方遂了心愿，对方准会认为她“不过如此”，冷笑一声，掉头而去！

一个男人不会盯住她一辈子，她也不会让一个男人盯上

一辈子，但一个男人离开她的原因，必须是她对这个男人感到厌倦，或是这个男人已失去利用的价值。她绝不能让一个男人离开她的原因，是因为她对这个男人已失去了吸引力。

她知道要保持对一个男人的吸引力，最简单的方法，就是使对方自己觉得非常富有吸引力。

这个方法用在年轻的男人身上尤其有效。

她对付眼前的这位梁大少爷梁天佑，用的便是这个方法。

事实上，至少在目前来说，这位梁大少爷也的确对她具有莫大的吸引力。

因为她若想完成她的第二个心愿——成为一个拥有一万两黄金的富婆——她便不能没有这样一名裙下不贰之臣。

所以，这时她心里尽管想的是棺材中的那批财宝，但他的一双眼光，却一直停留在他的面孔上。

眼中充满了甜蜜的情意，和说不出的崇拜钦慕之色。

就像一个崇拜英雄的少女在痴痴的望着她的偶像。

仿佛他的一举一动，处处与众不同，就连啃一个冷馒头，也比别的男人啃得更具男子气概似的。

梁天佑慢慢的啃完了那个冷馒头。

她马上支起身子，掏出一条丝绢儿，为他细心地擦净双手。

他等她擦完了手，趁势一把将她搂入怀中，像馋猫舔碗一般，在她肩头、臂胸各处，亲个不休，一双手也在她身上再度不老实地活动起来。

她一面扭闪着，一面在他耳边轻轻问道：“你不出去了么？”

梁天佑暧昧地嘻嘻一笑道：“还出去干什么？还有什么地方比这里更好？”

她指指身后的那具棺木道：“你不出去弄几个麻袋来，等会儿这些东西，如何搬运出城？”

梁天佑道：“等你那位堂兄来了再说。”

她皱了皱眉头道：“他要等天黑了才能来，等到那个时候，还在哪里弄得到这些东西？”

梁天佑道：“外边风声如何，我们还不知道，何必忙在一时。”

他像想起了什么，忽然接着说道：“你的这位堂兄，想想真是奇怪得很。”

她将面孔转了过来道：“什么地方奇怪？”

梁天佑道：“他对罗老头藏放财物的库房，已揣摸得清清楚楚，身上已配有现成的钥匙，再说，他的那一身武功，亦远较我们为高，这一次即使没有我们从旁协助，他也不难从容得手，我真不明白他——”

她飞了他一眼道：“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带上我们一份，是吗？”

梁天佑道：“是啊！”

她笑着用指尖戳了他额角一下道：“你又说傻话了！”

梁天佑道：“这算什么傻话？”她笑着说道：“你有没有想想，如果不是经过这番布置，事情会如此容易得手吗？单凭他一个人的力量，他又能拿得出几样东西？这一批财物，谁替他收藏？谁替他看守？府中的那些护院，都是木头人？”

梁天佑待要再说什么时，神情一动，脸色突然一变！

如意嫂赶紧坐了起来道：“什么事？”

梁天佑道：“有人来了！”

如意嫂淡淡道：“可能是家兄提前赶来也说不定。”

梁天佑道：“不是。”

如意嫂道：“何以见得？”

梁天佑道：“来的不止一个人！”

如意嫂还想开口，梁天佑忽然伸手一拦，比了个禁声的手式。

只听门外有人说道：“你看，这两扇门，只是虚掩着，这倒省了我们不少手脚。”

接着，伊呀一声，门推开了，两条人影闪身入屋。

只听先前那人道：“今天好冷！”

另一个哑嗓门儿的接口道：“可不是——哎唷，我的妈呀！”

先前那人道：“怎么回事？”

那个哑嗓门儿的嚷着道：“你看这些棺材！”

先前那人哈哈大笑道：“这本来就是一间棺材店嘛！棺材店里摆的不是棺材，难道还会有元宝不成？想不到你这个杀人不眨眼的五毒鬼爪，连死人都不怕，见了几口空棺材，却吓得哇哇大叫，真不怕笑掉人家大牙！哈哈哈哈！”

梁天佑一听两人之中有一个竟是晋南道上的巨寇五毒鬼爪阴文印，脸色不禁又是一变。

如意嫂附在他耳边悄声说道：“沉住点气，看样子两人只是路过，并不是冲着我们来的。”

梁天佑朝另外的一个抬了抬下巴，低低问道：“这边的一个是谁？”

如意嫂向那人背影打量了几眼，悄声回答道：“很像是传

说中的花蜂勾玄，不知道是不是，如从这厮一身讲究的衣着上看，可能错不了。”

这时两人已将门扇重新掩好，屋中光线登时暗了下来。两人似是已在靠门的地方，找了个避风处坐了下去，所以只听到两人的谈话声，而再看不到两人的身形。

五毒鬼爪阴文印跟着不知说了几句什么话，这时只听另外那个像是花蜂勾玄的人说道：“是呀，这个罗老头儿简直可恶极了！”

五毒鬼爪阴文印道：“我从富贵阁喝完酒回到客栈，一听说有人来房间查过行李，我就知道大事不妙，只好赶快溜了出来。”

那个像花蜂勾玄的人道：“那几颗珠子呢？”

五毒鬼爪阴文印道：“当然带在身上。”

那个像花蜂勾玄的人叹了口气道：“不是小弟说你阴兄的不是，你阴兄，实在也太过份了，几颗珠子，纵然钱也很有限，加上对方又是华山弟子，你阴兄偏选中这个时候下手，他老儿自然无法袖手不管。”

五毒鬼爪阴文印嘿了一声道：“算了，算了，我们是大哥二哥麻子哥，谁也别说谁了。你说我不该选了这个时候下手，那么，昨天夜里，西城门外，张寡妇那条人命又该怎么说？”

如意嫂轻轻碰了梁天佑一下，同时飞过去一道眼色，梁天佑点点头。

另外那人无疑正是花蜂勾玄，她猜对了！

花蜂勾玄似乎一时为之语塞，隔了很久很久，才又叹了口气，像为自己辩解似的道：“小弟实属无意……”